

**7.2.6** 采用整体化定型设计的厨房、卫浴间，评价总分值为 6 分，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：

- 1 采用整体化定型设计的厨房，得 3 分；
- 2 采用整体化定型设计的卫浴间，得 3 分。

**【审查范围】**

居住建筑及旅馆建筑（对旅馆建筑本条第 1 款不参评）

**【审查文件】**

建筑设计说明、厨卫详图

**【审查内容】**

- (1) 建筑设计说明中应写明厨房或卫生间采用精装修整体化设计和施工；
- (2) 厨卫详图应体现整体化厨房或卫生间。

整体化定型设计的厨房是指按人体工程学、炊事操作工序、模数协调及管线组合原则，采用整体设计方法而建成的标准厨房。整体化定型设计的卫浴间是指在有限的空间内实现洗面、沐浴、如厕等多种功能的独立卫生单元。

**【建议最低分】**

3 分